

臺北市萬華區公所 函

地址：108220臺北市萬華區和平西路3段
120號10樓

承辦人：黃玉龍

電話：02-23064468分機160

傳真：02-23380601

電子信箱：wh-06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北投區逸仙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萬民字第11560143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第9屆市長、第15屆議員及第15屆里長選舉投開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 (44010791_1156014355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臺北市第9屆市長、第15屆議員及第15屆里長選舉投開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，敬請轉知及推薦所屬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至紉公誼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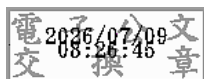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選舉日期訂於115年11月28日（星期六）舉行，為使本次選務工作順利進行，請協助轉知及推薦所屬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。
- 二、推薦人員登記資料卡請填列完整，傳真或免備文送本所彙辦（傳真：02-23380601），洽詢專線：02-23064468轉162林小姐。
- 三、貴單位如需要登記卡格式，請至本所網站首頁「選舉專區」下載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(教育部體育署(已停用)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台灣美國事務委員會除外)、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松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安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同區公所、臺北市中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內湖區公所、臺北市南港區公所、臺北市士林區公所、臺北市北投區公所、臺北市信義區公所、臺北市中正區公所、臺北市萬華區公所、臺北市文山區公所除外)

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